

辽宁省农业农村厅

关于启用辽宁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 (2018-2020) 2020 年系统时间的通知

各市农业农村局、各相关农机生产企业：

为方便全省农民和农业经营主体购买农业机械，保障不间断受理补贴申请，现将 2020 年启用辽宁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（2018-2020）（以下简称《补贴系统》）时间及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启用补贴系统时间

补贴系统定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:00 启用。

二、补贴系统及 APP 登录操作

补贴系统网址：<http://218.60.149.73:2018>，用户也可直接通过辽宁省农业农村厅网站首页链接进入；APP 通过辽宁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“行政通知”栏内链接进入下载页面，用手机扫描二维码下载安装后注册登录。

三、管理部门须知

2020 年补贴系统启用后，相关信息继续沿用 2019 年补贴系统的各级管理用户、操作用户、浏览用户等用户名、密码。2020 年度资金使用与系统启用同步，除 2020 年度可录入新的申请及

编辑外,其它年度不可新增或编辑申请,但可完成后续流程操作。

四、农机生产企业须知

2019年补贴系统中产品鉴定证书未过期的生产企业,继续使用原帐号、密码登录。产品鉴定证书过期的,统一在今年自主投档中重新投档。初次在我省参与补贴的生产企业,待自主投档产品信息审核通过且正式通告后,方可登录补贴系统,并完善本企业、审核通过产品等信息。补贴系统帐户、登录密码与自主投档平台帐户、登录密码一致。其它不能登录的企业,需向我厅提供重置或解除封闭申请和营业执照扫描件(均需盖企业印章),注明联系人、联系电话等信息,发至 lnsnjj@sina.com。

2020年补贴系统启用后,生产企业按要求提供《企业承诺书》,完善补贴产品信息及经销信息,及时准确上传补贴产品出厂编号、铭牌照片人机合影及销售发票等信息。企业必须保证购机者申办补贴时相关信息已上传系统。在补贴资金结算后,需在补贴系统申请查询中进行发票信息核对与确认,并对相关信息确认结果承担相应责任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一是对2020年机具品目调整、优化分档、新下证书的产品以及新产品,待发布自主投档工作通知后,可按要求进行自主投档。投档产品审核通过且正式通告后,即可导入补贴系统进行补贴操作;二是手机APP申请补贴系统,管理人员直接使用管理系统帐

号、密码登录。购机者可用手机号码实名注册帐号，登陆成功后自行申请补贴。

